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是成立于 1981 年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2011 年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2012 年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致同所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序号：NO 019877），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以及首批取得金融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财政部、证监会颁发的内地事务所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致同所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致同所首席合伙人是徐华。目前，致同所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 196 名，最近一年净增加 19 名；截至 2019 年末有 1179 名注册会计师，最近一年净减少 64 名，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800 人。

3、业务规模

致同所 2018 年度业务收入 18.36 亿元，净资产 4856 万元。上市公司 2018 年报审计 185 家，收费总额 2.57 亿元。上市公司资产均值 180.72 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和房地产业。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5.4 亿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致同所累计受（收）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份，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七份，交易所和股转中心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三份，其中行政处罚系山西证监局作出，因太化股份 2014 年年报未完整披露贸易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其控股子公司通过实施无商业实质的贸易业务虚增营业收入，致同所以对财务报表审计时未勤勉尽责。

致同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王娟，注册会计师，2002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超过 10 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未担任事务所以外的社会职务。王娟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洋，合伙人、注册会计师。1998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2004 年至今为超过 10 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服务（其中包含部分上市公司的 IPO 申报审计、重大资产重组），没有担任事务所以外的社会职务。最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质量控制复核人：闫磊，注册会计师，2004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三）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 240 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17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 70 万元，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及分布情况协商确定。与上期相比，本期审计费用无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公司审计委员会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相关议案》，审计委员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了解和审查，认为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需求，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需求。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相关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上市后一直聘用的审计机构，能够坚持以“独立、客观、公正、及时”的审计原则完成各项审计业务，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会议以 14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相关议案》。

(四)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8日